

龙南市司法局

龙南市司法局关于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4 年，龙南市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积极成效。现将我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和 2025 年工作安排报告如下。

一、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工作及成效

（一）以统筹协调为关键，法治政府建设纵深推进

1. 强化理论学习。坚持把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作为首要任务，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政治轮训、主题党日等多种形式，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全面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等，全面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局党组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主持召开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带头学法，研究部署事关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事项。

2. 压紧压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充分发挥市委依法治市办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的作用，组织召开我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市）动员部署会，以两办名义印发《龙南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两年行动实施方案》，把争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市）写进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开展2024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制定我市关于2024年度全面依法治市实地督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抓实抓细问题整改。开设法治政府建设年报集中公示专栏，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年度报告和公开制度。

（二）以依法行政为重点，法治政府建设再上台阶

1. 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效能不断提升。严格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年行动各项部署，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出台乡镇试点工作方案，探索市乡两级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建设。推动“亮证执法”，定期组织执法证申领培训、考试，督促全市1000余名执法人员参加线上执法培训。完善涉企行政执法工作，贯彻落实好上级关于进

一步保障企业安静发展的若干措施，保障企业安静生产。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强化“执法监督”+“纪检监督”合力，联合开展执法案卷集中评查，各执法单位自查各类问题线索 211 条，制定整改措施 579 条，完成问题整改 211 个，推动建章立制 76 个，为民办实事案例 89 个，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问题线索 21 条，已立案 9 件。

2. 合法性审查工作高质高效开展。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机制，积极主动参与市政府重大决策，妥善应对涉法事项，为全市中心工作提供法律咨询等服务。今年以来，对市委、市政府及各部门日常中的重大决策、合同（协议）等文件审核把关 225 件，提出具体意见建议 270 余条，所提建议均被采纳。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积极实行备案制度，按规定录入江西省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 116 件，大幅提升了文件的透明度。紧密配合市人大办全面开展政府部门和乡镇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试点工作，围绕“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究”总要求，深入全市各政府部门和乡镇调研指导，积极探索审查程序步骤，完善检查和责任追究制度。

3. 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提档升级。建立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府院联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行政复议主渠道作用，抓好行政应诉“一升两降”工作，出台《龙南市行政诉讼案件败诉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约谈应诉案件数量较多、败诉率高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倒逼行政机关依法行政、规范履职。

今年以来我市共收到行政复议案件 64 件, 办结 55 件, 败诉 4 件, 败诉率为 7.27%, 同比下降 63.65%, 制发行政机关应诉提示函 12 份, 经提示后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 100%。

（三）以主动创稳为目的，法治支撑作用更加明显

1. 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坚持服务人民为主线，积极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选派调解专家及专职调解员入驻龙南市“龙易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助推“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实体平台建设。2024 年以来，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1009 次，调解 620 件矛盾纠纷，(其中涉诉案件 227 件)，调解成功 608 件，协议涉及金额 355.58 余万元。桃江乡“蔬”心调解室荣获赣州市新时代“枫桥经验”赣州实践“寻乌模式”先进典型。

2. 强化重点人员管控。大胆探索管理新路径，建成“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双示范基地”，为“两类人员”实训和教育帮扶提供了场所。主动对接大湾区，与深圳龙华司法局签署社区矫正跨区域执法协作协议，开展跨区域共建共治共享工作。截至目前，现有在册管理社区矫正对象 140 人，无一脱管漏管现象，无一矫正对象参与重大恶性案（事）件；“无缝”衔接刑释解戒人员 242 人，逐人建案立档，做到底数清、情况明，100%落实安置帮教措施。今年 10 月我局荣获赣州市教育改造与安置帮教无缝对接工作先进集体，并作典型发言。

（四）以服务民生为靶心，公共法律服务提质增效

1.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积极做好法律援助，2024年以来，法律援助中心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14件，办结法律援助案件242件，回访案件242件，群众满意度100%。充分发挥公证职能作用，践行公证处为民服务宗旨，全面落实便民服务举措，2024年以来，共办理各类公证事项365件，为困难群众减免公证费用5件共计1800元。升级打造市乡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丰富服务内容，把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建设作为服务基层农村、社区的重要抓手。及时印发《龙南市司法局关于开展“1+1+1”法律服务惠民企专项“法治体检”活动实施方案》，安排专人汇编《龙南市“有法帮你”涉企服务手册》，推动园区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为助力龙南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支撑。“两个中心”建设探索实施“三化一提升”，对全市法律服务行业实施依法管理、严格管理、科学管理，有效满足了人民群众对高质量法律服务的需求。今年10月该项工作获得赣州市局的高度认可，并以文件形式在全市进行推广。

2. 强化普法宣传引导。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突出重点人群，强化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围绕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积极营造全市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落实领导干部常态化学法制度，将宪法法律列为党校培训、干部轮训必修课，组织开展政府常务会会前学法活动，目前已开展12期学法活动。组织司法行政系统法治副校长及各司法所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35场次，持续夯实未成年人法治意识。结合“三八妇女节”

“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民法典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系列普法宣传活动，与融媒体中心合作拍摄“未成年人保护”“有法帮你·法润龙南”系列普法微视频，并通过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对外推广。2024年已开展“法律八进”活动156场（次）、法治电影进社区活动6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4万份。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年，我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照上级要求以及人民群众期待，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一是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上级关于法治建设工作部署方面还存在差距。二是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全面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还有待加强。三是各类公共法律服务资源需要进一步融合。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局党组书记、局长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一是聚焦队伍建设，锻造新时代司法行政铁军。带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新施行、新修订法律法规，积极鼓励在职人员备考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常态化做好“每月学习日”和“第一议题”等制度，认真总结和持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紧盯短板弱项，抓实抓细政治轮训、队伍培训工作，全面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二是坚持将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中心工作部署贯通理解、一体把握。将推进部门法治建设工作纳入 2024 年度工作计划，加强统筹调度，统筹合法性审查、普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职责职能，扎实推动法治建设与中心工作融合提升。三是扎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职责。充分发挥依法治市办统筹协调作用，组织召开全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动员部署会，印发《龙南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两年行动实施方案》，召开我市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会。及时向党委和政府请示汇报全面依法治市、司法行政工作。主动接受监督，配合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履职情况评议活动。

四、2025 年工作安排

2025 年，我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和省、市的工作安排，统筹谋划、系统推进、夯实责任，努力在提升行政执法质量、推进合法性审查建设、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普法宣传等方面率先取得新突破，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龙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高水平的法治保障。

